

附件1：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和静县红十字会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吕伟		联系电话：	13909964411
年度绩效目标		目标1. 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赋予的职责，大力开展应急救援、应急救护、人道救助； 目标2. 协助政府实施赈灾救援，宣传人道主义和现场急救； 目标3. 组织群众初级救护培训和现场急救培训工作； 目标4. 推动无偿献血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建设及人体器官捐献、红十字青少年、志愿服务及机关建设等红十字工作。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.00	
			自治区安排	0.00	
			地、州安排	0.00	
			县级安排	30.99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.00	
		合计		30.99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运行成本	数量指标	预算支出执行率	=100%	年初预算	15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救助大病患者人数	≥8人	《中国红十字基金会“中国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”及基本工作原则	15
	数量指标	参加应急救护培训人数	≥120人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》第十一条规定及基本工作原则	15
	数量指标	应急救护模拟演练	≥1次	2023工作计划	15
	质量指标	培训人员测试合格率	≥95%	2023工作计划	15
社会效益	数量指标	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群众知晓率	≥95%	2023工作计划	15